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NOVATIVE PHARMACEUTICAL BIOTECH LIMITED

領航醫藥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失效

配售代理



茲提述領航醫藥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配售事項。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由於配售協議所載的先決條件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八日(即配售協議之最後截止日期)前未全面達成或滿足，故配售協議已失效且配售事項將不會進行。配售協議訂約方之所有權利、義務及責任將告停止及終止，且訂約方概無向另一方提出任何申索，惟於配售協議終止前任何先前違反配售協議者除外。

董事會認為，配售協議失效不會對本公司目前營運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領航醫藥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唐榕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蔣年女士(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高源興先生(執行董事)、唐榕先生(執行董事)、鄭德耀先生(執行董事)、肖焱女士(非執行董事)、鄔燕敏女士(非執行董事)、陳偉君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金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王榮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